

技術及職業教育 政策綱領

（行政院 106 年 3 月 2 日院臺教字第 1060165689 號函訂定）

（行政院 108 年 2 月 21 日院臺教字第 1080002957 號函修正）

（行政院 110 年 2 月 24 日院臺教字第 1100005046 號函修正）

目 次

壹、前言

- 一、技職教育之定位及價值
- 二、技職教育面臨之挑戰及問題
- 三、技職教育之未來發展方向

貳、綱領說明

- 一、願景
- 二、目標
- 三、推動方向

參、結語

附錄一、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架構圖

附錄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各部會協力事項

壹、前言

依 104 年 1 月 14 日制定公布之「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以下簡稱本綱領），首度於 106 年 3 月 2 日訂定公告。次依「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 4 條第 2 項規定，本綱領應至少每二年予以通盤檢討並公告，爰於 108 年 2 月 21 日再次修正本綱領，並公告之。

各級政府在本綱領指引下，積極推動各項政策，協助彰顯技術及職業教育（以下簡稱技職教育）價值，強化校園與職場連結，促進教學之創新活化，並透過技職深耕計畫、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計畫、建構多元跨域人才培育機制、精進技職教育課程，及深化與產業之合作與聯盟，逐步建構優質技職教育，朝本綱領所揭示之願景及目標邁進。

一、技職教育之定位及價值

長久以來，技職教育對於提供國家基礎建設人力及促進經濟發展居功厥偉；隨著數位科技驅動創新社會，技職教育亦持續調整人才培育方向，並透過具有實務經驗之師資，施行實務教學及指導學生實作學習，使學生能依個人興趣、性向及才能，適性學習發展，且於畢業後能快速與產業接軌，成為各類應用型專業人才。是以，技職教育肩負培育優質專業技術人才使命，不僅是專門知識之傳遞，更以「做中學」、「學中做」及「務實致用」，作為技職教育之定位，且以「實務教學」及「實作、創新與終身學習之能力培養」，作為核心價值，俾以經由技職教育培養實務及創新能力俱佳之優質專業技術人才，成為帶動產業發展、提升產業研發、創新與永續發展，及促進社會融合之重要基柱。

二、技職教育面臨之挑戰及問題

近年，透過第一期技職教育再造方案、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計畫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策略實施及資源挹注，技職教育已有更明確之特色

發展，包括建構親產學環境、實務選才、強化實務課程、實習與實作，及提升教師實務經驗，並引進業界專家進行實務教學，技職校院辦學成果，已逐漸受到重視及認同。

然而，技職教育仍面臨之挑戰及問題如下：

（一） 技職教育所面臨之挑戰：

自社會角度言，我國正處於高齡及少子女化之嚴峻考驗；自科技角度言，新科技及移動式裝置，翻轉大眾生活型態；自經濟角度言，跨界創新加速，數位科技驅動產業轉型；自環境角度言，能源及資源短缺，加速高效循環利用之課題；自國際情勢而言，公民意識崛起及國際局勢變動，重組國際經貿版圖與供應體系。

（二） 技職教育所面臨之問題：

技職教育如何有效回應上述挑戰，持續培育臺灣產業結構所需之基層、中級及高級專業技術人才，並強化其國際視野，且有效延攬國際關鍵人才，仍存在待努力解決之問題如下：

1. 技職教育人才培育體系，應持續保持符應產業變動，彈性調整及提供各年齡層職業繼續教育之特性。
2. 職業試探教育向下扎根之深化，及增進家長、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教師及社會大眾對技職教育之了解及參與。
3. 中等技職教育階段之專業群、科，仍須持續建立定位及布局之滾動修正機制；部分科別之調整須加快速度、學生學習動機與信心尚待逐步提升、生涯與職業輔導仍須持續落實、學生就業意願及就業率亦須增進。
4. 高等技職教育部分所、系、科之課程設計，須加速接軌產業及其國際化所需職能，提升高階人才素質，且應縮短畢業生學用落差問題。
5. 技職教育師資及課程之品質，應持續強化，並應賡續提升技職教育師資之培訓及與產業發展之對應性。
6. 學校設備與設施，須同步因應產業創新、升級或轉型，適時更新，以利課程教學革新。

7. 在產業資源投入部分，雖已有企業提供實習留用模式或採正式員工在職進修模式，建立產業與技職人才培訓及留用制度，惟仍需產業更積極提供技職校院學生留用職缺，並投入技能職類分類分級對焦之職能基準或證照發展。

技職教育人才之養成，無論是高級中等教育階段或專科以上教育階段，皆應持續精進，以因應外部環境之變動。基此，技職教育更需要培養具備取得資訊與運用資訊科技能力，並具備高素質、產業視野、跨域合作、解決問題與創新決策及判斷能力之卓越人才。

三、技職教育之未來發展方向

本綱領明定技職教育發展之願景、目標及推動方向，藉以引領技職教育之施行及永續發展。在制度面，係以建立符應產業快速變遷之彈性化，且具吸引力之技職教育制度，俾培育產業需用且素質優良之人才為主；在學習面，乃以強調產學協力發展課程、加強專業技術實作能力、培養具跨領域、團隊合作能力及養成創新創業精神為核心；在社會面，則藉由具效用之職業證照制度，整合學校與職訓（場）資源，增進政府、產業、公協會、非營利組織及學校間之協力責任，以重塑社會對技職教育之價值觀。簡言之，本綱領係以更深化之職業試探教育、更精準之職業準備教育、更務實之課程規劃與產業實習機制、更具效益之證照制度、更具彈性之職業繼續教育，以及更完善之產、官、學、訓協力培育人才機制，進行現有產業及未來產業所需專業技術人力之養成，俾能培育務實致用、質佳、適應科技與產業變遷，及具備競爭力之新世代人才。

貳、綱領說明

一、願景

培養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之專業技術人才

面對全球社會、經濟、人口結構、環境及科技之變遷與挑戰，未來

產業發展之關鍵能力與人才需求，技職教育所培養之人才，除須具備產業所需之專業技術實作能力外，為符應產業升級與新興產業之發展，甚至創造出未來產業與商機，技職教育人才亦須具備創新思考與實踐及跨領域整合能力。而在智慧化、全球化及資訊化時代下，學生亟須具備資訊之蒐集、分析與應用能力、全球移動之溝通與互動能力，及不斷學習之能力，俾以適應不同產業與行業之興衰及更迭，並能適應智慧化及全球化之高素質就業力。因此，本綱領特以「培養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之專業技術人才」為願景，期透過技職教育所培育之學生，能堅定技職教育之定位，並能展現技職教育之價值，成為國家未來經濟發展、社會融合及技術傳承與產業創新之重要推力。

二、目標

目標一：建立彈性技職教育體系，符應產業變遷，彰顯技職教育價值

技職教育相較於普通教育之最大特色與區隔，在於透過務實致用之教育方式，促使所培育之學生，不僅具備專業技術能力，更能展現動手實作能力及具備職業倫理與道德，成為各行各業所需之優質專業技術人才。藉由相關技職教育政策之推動，技職教育畢業生之學用落差問題，已獲改善，然而技職教育之培育內容及方式，仍應持續依據產業需求變化，進行師資、課程及所、系、科之回應與調整。

面對我國經濟發展朝向以創新驅動引領產業轉型升級，大型企業、中小企業與微型企業需求專業技術人才殷切，以及未來產業發展之變化與不確定性，技職教育仍應持續以專業技術教育為根本，強化技職教育功能，並輔以彈性之學習制度、創新之教學模式及暢通之職業繼續教育管道，運用學、訓或產、學、訓合作之彈性教育模式，結合職業訓練、事業機構進修訓練、產業、公協會及非營利組織，滿足學生職涯探索、就業、跨業、轉業、在職進修等多元需求。透過技職教育之實踐，讓社

會大眾習得並精進專業技術，安穩立足於社會，開展與彰顯技職教育之功能及價值。

目標二：強化課程體系與師資結構，養成學生實作能力，激發師生創新思考與創業精神，促進技術傳承與產業創新

鑒於產業快速變遷發展，技職教育所培育之人才必須能即時回應大型企業、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未來產業發展需求；是以，技職教育之課程發展及師資之結構與培訓，應持續改善及提升，俾使課程與教學更具彈性，並藉由創新教學方法及開發具創意、創新及創業之課程，進行產業所需且質佳之人才培育。

技職教育之人才培育重點，不僅是各領域實作技術之傳承與精進，面對創新經濟及永續發展產業趨勢，應繼續鼓勵學生適性探索與學習，勇於改良及創新專業技術，及對於未來世界之想像與需求，具備創新思維並勇於具體行動，培育創業家勇於冒險不怕失敗之精神，並能期許自身有朝一日成為未來職業之創造者，促進技術傳承與創新，創造就業機會，帶動產業創新發展。

目標三：產官學訓協力培育高素質技職人才，提升社會對專業技術價值之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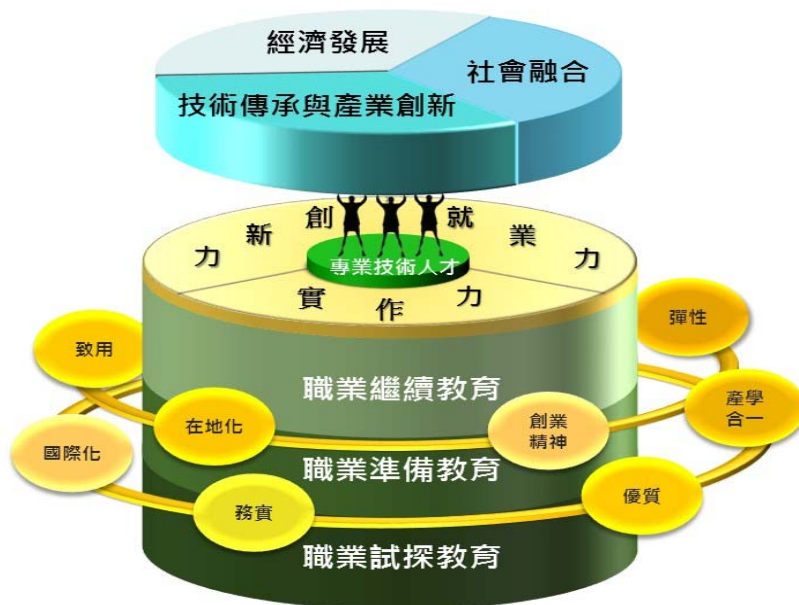
技職教育負有配合國家整體發展、促進產業升級、提振產業競爭力及培育社會、產業發展所需專業技術人力之責任。必須持續藉由產業、政府各部門與學校協力合作，促使各行各業之專業技術人才受到尊重，並能吸引社會大眾選擇技職教育，提升各行業人才素質。因此，未來應發展具效用之職業證照制度，整合學校、職業訓練、產業、公協會及非營利組織之資源，並緊密連結各組織及各利害關係人間之協力責任，使學校與各組織及各利害關係人間之合作更有效能，冀求政府部門與產業、學校、訓練機構、公協會及非營利組織協力所培育之專業技術人才，發揮奠基及引領產業發展功效，進而促進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成為社會穩

定力量。

另外，技職教育亦應符應聯合國（United Nations）《2030 永續發展議程》所提示之 17 項永續目標，作為促進社會永續發展之基石與前進動力。

綜上，本綱領係以培養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之專業技術人才為願景，持續透過職業試探教育、職業準備教育及職業繼續教育之實施，讓技職教育成為國家經濟發展、社會融合及技術傳承與產業創新之重要支柱。

本綱領核心概念如下圖所示：



技職教育政策綱領概念圖

三、推動方向

（一）建立技職教育彈性學制及入學管道，並吸引社會大眾選擇就讀職業繼續教育

因應產業升級與新興產業之迅速發展，無論學生或在職人士都需學

習因應未來發展，並接受挑戰。技職教育應持續提供彈性之技職入學與學習制度。除依產業變動需求，進行學校整併或轉型外，應廣續盤整學制、科系及學程，因應產業升級與未來產業人力供需，快速調整所、系、科之課程，並以彈性之學制及修業制度，提供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先就業再進修，或就業者可隨時進入職業繼續教育就讀之管道，或經由非正規教育之學習，獲得專業認可之資格，促進學校教育與職場實務之銜接。而對於職業繼續教育之招生、課程設計及評量，亦應以彈性及實務取向為聚焦重點，並以更多元而完善之職業繼續教育系統吸引社會大眾，包括退休人力再開發及運用，充實專業知能與實作技能，提升職場專業能力，安定就業。

(二) 落實有效職涯認識、職業試探及推動職場體驗與校外實習，培養學生專業技術之價值觀

為促進學生從小即對於職業有所認識，以利未來職涯探索與發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應鼓勵及安排學生對於職業認識及技術價值活動之參與。在課程設計及活動規劃上，應持續引入產業、公協會及非營利組織之協力，進一步落實推動職業試探、職場體驗、職場見習，培養學生正確之職業觀念。此外，亦應增進家長與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師，對於技職教育之認識，以利家長或教師能將職業探索之概念，落實於家庭活動或融入課程活動設計；同時建構清晰之技職教育職涯發展進路，提升技職教育之吸引力，讓國民教育能與技職教育順利銜接。

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校應繼續強化學生性向測驗、興趣測驗及透過生涯與職業輔導，導引學生適性就學或就業。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課程及實習課程應廣續強化與產業連結，規劃就業導向之實作課程，及安排職場體驗與校外實習，俾以奠定學生基本就業能力，且宜鼓勵畢業生先投入職場鍛鍊專業能力及培養良好之職業態度後，再繼續修讀及培養進階專業能力。

(三) 建立實作、問題導向及應用之學習型態，培養跨領域及團隊合作能力

因應數位化、智慧化、綠色化及服務化之產業及人力發展趨勢，技職教育須能回應大型企業、中小企業、微型企業及未來產業發展需求，培育相關之專業技術人才。除專業知識及技能外，必須持續推動以素養及實作為核心之學習，以問題導向及應用之課程設計，融入培養學生職業倫理、科際整合、實作場域動手操作、跨領域整合設計之實務能力、美感養成及語文能力，促進學生適應現在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所應具備之知識、能力及態度，且應關注學習與生活之結合，透過實踐力行，彰顯學習者之全人發展；同時並應建立學生學習能力認證，以強化課程與產業實務之連結。

鑒於未來世界之迅速變遷，須培養學生具備溝通、系統思考、問題解決、跨領域學習及團隊合作之能力與態度，以及博雅通識、美感鑑賞及尊重關懷之人文素養，以利因應未來職涯轉換發展之需求。

(四) 打造技職教育類產業環境，孕育創新創業精神及增進技職教育國際影響能量

技職教育人才養成有賴學校及產業協力合作，為利產業實務課程教學實施與實作學習，除優化技職校院之實作設備及設施外，應積極引進產業資源進入校園，建置類產業環境，加強實務課程開發與設計，使學生藉由類產業實務環境，學習跨領域能力，且能即早體驗及熟悉產業之整體實務運作模式；另可推動產學共同研發實驗環境，使學生在實作學習過程，激發學生創新創業精神，並強化創造與創新能力，增進未來創業團隊之萌芽。

為培養產業人才，技職教育必須向世界開展，並與國外技職教育持續接軌。學校應加強培育學生具備母語及其他外國語文溝通能力，尊重與理解不同文化之差異與價值，使學生於學習過程中，有機會進行國際

交流、全球實習或就業，增廣見聞及提升國際觀。同時，為吸引國外學生至我國學習技職教育，政府部門及學校亦應積極推動國際交流，建立育才及留才機制，加強與國外學校、培訓、創新研發機構及產業之合作關係；一方面促進我國技職教育對國際之影響，使技職教育所培養之學生，不論是我國或海外來臺學生，不僅可在國內發展，更具備於世界各地移動與就業之能力，促進技職教育人才之國際移動。

(五) 提升教師符應產業發展之教學能力及調整育才思維，投入創新實務教學並從事實務應用研究，以利技術傳承及創新

技職教育係以實務教學與實作能力之培養為核心價值，為銜接學校教育及職場實務，技職校院應持續強化聘用專業技術教師，並透過多元認證方式，廣泛向各行業界徵求職業達人或傳藝師傅，同時應協助教師即時認知與理解新興產業趨勢；且為使學生具備迎接未來所需各種能力，教師必須具備彈性育才思維，精進實務教學與持續增進產業實務經驗，以學生未來所需能力為主體思考，善用數位科技，並創新教學策略與教學內容；基此，有關教師專業發展之支持系統，亦須回歸務實致用本質，持續鼓勵教師採行多元升等、共組跨域社群，與產業合作運用職能基準，共同研發課程教材，真正激發教師教學熱忱，使教師願意全心投入實務教學，並從事實務應用研究，以利技術傳承與創新。

(六) 依產業各類專業人才職能基準，規劃設計職能導向課程及充實相關設備，落實職場專業能力之養成

為提升社會對專業技術價值之重視，技職教育之成就衡量，並非以學歷文憑為基準，而是學生真正具備符合各行各業所需人才應具備之專業職能。應揚棄盲目追求取得證照張數之數字主義，而以有效養成就業能力為核心，因而，不同產業領域，應以業界人才需求，發展對應人才職能基準，提供並協助學校規劃職能導向課程，鼓勵學生取得相應之職

業證照，提升就業能力；另為因應技術快速發展，除應持續更新充實設施、設備外，並應整合學校實習設備，提升實務教學成效，且應設計符合產業所需之實務應用課程，以利培育產業發展所需人才。

(七) 加強實務連結及產學合作，增進社會各組織協力培育人才之社會責任及拓展縱向銜接與跨域人才培育之創新模式

技職教育肩負培育各行各業所需專業技術人才之責，與產業發展連動極為密切。因應科技轉變迅速、新商業型態崛起等趨勢，學校必須持續依產業需求快速調整與回應專業技術人才之培育，然而產業變革日新月異，學校教育實難即時調整師資、課程內容及更新設備，因而必須引入產業、公協會及非營利組織之力量與資源，繼續加強社會各組織與學校之緊密合作，尤其是建立企業應與學校共同育才之社會責任及觀念，並由相關部會提出積極鼓勵企業參與之誘因及獎勵機制，藉由學、訓或產、學、訓之彈性教育模式，以利人才培育。

學校及產業應共同深化並落實推動產業實習，以更具彈性之學分設計或考評措施，提升學生實務能力，增進學生學習內容與產業實務接軌，並能引領學生運用所學，積極投入社會公益活動，成就自身及助益他人；至於實作學習，得運用產業提供之設備及實習場域進行，讓產業成為優質專業技術人才培育之共同教育者，藉以縮短學用落差，拓展技職教育縱向銜接及跨域人才培育之創新模式，使產業所需人才，得就近培育及聘用，共創多贏，並促進學用合一及緊密產學一體之共生機制。

參、 結語

技職教育在培育人才、回應產業需求及促進經濟發展過程中，扮演不可或缺之角色。受到全球化、國際化、產業結構變遷，以及少子女化等外在環境因素影響，技職教育政策內容應持續符合國內及國外社會經

濟發展需求，適當調整與修正。因此，本綱領內容將作為相關部會落實技職教育推動之依循，以回應未來社會產業發展需求，俾利技職教育面對變遷之社會產業型態、國際趨勢與挑戰，持續精進優勢及提升競爭力。

透過本綱領之實踐，形塑我國技職教育所培育之專業技術人才，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成為促進國家經濟發展，促進社會融合，以及傳承技術與創新產業之重要推手，進而成為帶動整體社會向上提升及國家永續發展之穩健基石！

附錄一

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架構

願景

培養具備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之專業技術人才



目標一：建立彈性技職教育體系，符應產業變遷，彰顯技職教育價值

目標二：強化課程體系與師資結構，養成學生實作能力，激發師生創新思考與創業精神，促進技術傳承與產業創新

目標三：產官學訓協力培育高素質技職人才，提升社會對專業技術價值之重視



推動方向

一、建立技職教育彈性學制及入學管道，並吸引社會大眾選擇就讀職業繼續教育

二、落實有效職涯認識、職業試探及推動職場體驗與校外實習，培養學生專業技術之價值觀

三、建立實作、問題導向及應用之學習型態，培養跨領域及團隊合作能力

四、打造技職教育類產業環境，孕育創新創業精神及增進技職教育國際影響能量

五、提升教師符應產業發展之教學能力及調整育才思維，投入創新實務教學並從事實務應用研究，以利技術傳承及創新

六、依產業各類專業人才職能基準，規劃設計職能導向課程及充實相關設備，落實職場專業能力之養成

七、加強實務連結及產學合作，增進社會各組織協力培育人才之社會責任及拓展縱向銜接與跨域人才培育之創新模式

附錄二 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綱領各部會協力事項

推動方向	相關部會	協力事項
一、建立技職教育彈性學制及入學管道，並吸引社會大眾選擇就讀職業繼續教育	國家發展委員會	進行產業發展與技職教育人才培育政策之分析及研究
	勞動部	協助推動在職人員職業繼續教育事宜 協助提供人才就業資訊分析，以利檢討人才培育政策
	財政部	協助提供薪資及稅務相關資訊，以利相關部會進行企業參與人才培育誘因等政策研擬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協助主管產業辦理員工進修職業繼續教育及職業培訓事宜
二、落實有效職涯認識、職業試探及推動職場體驗與校外實習，培養學生專業技術之價值觀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協助宣導及規劃主管產業提供職場探索及職業試探相關資源
	地方政府	
三、建立實作、問題導向及應用之學習型態，培養跨領域及團隊合作能力	經濟部	協助強化主管產業實務與課程連結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協助強化主管產業(農業)實務與課程連結
	衛生福利部	協助強化主管產業(醫護業)實務與課程連結
	交通部	協助強化主管產業(觀光運輸業)實務與課程連結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提供產業發展人才需求資訊
四、打造技職教育類產業環境，孕育創新創業精神及增進技職教	國家發展委員會	提供產業發展人才需求資訊
	外交部	協助學校與國際交流合作事宜

育國際影響能量	僑務委員會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辦理技職僑生教育，促進僑生國際交流事宜
	經濟部	協助提供產業及廠商資訊
五、提升教師符應產業發展之教學能力及調整育才思維，投入創新實務教學並從事實務應用研究，以利技術傳承及創新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協助技職教育教師產業研習
	外交部	協助學校與國際交流合作事宜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協助主管產業（農業）與教師實務教學連結，以利技術傳承與創新
六、依產業各類專業人才職能基準，規劃設計職能導向課程及充實相關設備，落實職場專業能力之養成	勞動部	協助建置、整合及公告主管產業發展之職能基準，以及建置與就業對應之職業證照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七、加強實務連結及產學合作，增進社會各組織協力培育人才之社會責任及拓展縱向銜接與跨域人才培育之創新模式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協助主管產業與學校合作，且積極宣導共同育才之社會觀及責任感
	勞動部	協助提供職業訓練相關資源
	國家發展委員會	盤點及提供未來人才需求資訊，以利學校快速回應產業人才培育需要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